

第一篇

综合篇



第一章

导论

第二章

中国发展对外贸易的理论依据

第三章

世界贸易组织和中国对外贸易

改革与发展

第一章 导论

本章学习目标

本章是学习有关中国对外贸易的基础部分,包括基本概念,对外贸易产生的基本条件,中国在封建社会、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对外贸易的状况和特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与改革开放后中国对外贸易的发展及特点,尤其是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以后,中国对外贸易进入了多边贸易体制时代,中国的经济体制和贸易体制都发生了重大的变化。中国对外开放的格局与发展阶段也是本章学习中应该掌握的重要知识。

第一节 中国对外贸易的建立及影响因素

一、对外贸易的概念及产生的基本条件

(一) 有关对外贸易的基本概念

1. 国际贸易

国际贸易是在世界范围内由于生产力的发展和国际分工的不断深化,不同国家和地区之间进行货物和服务的交换活动。它反映了世界各国在经济上的相互依赖或依存,应该说国际贸易的发展是社会进步和生产力发展的重要标志。因此国际贸易应该是世界上不同贸易主体之间进行的货物及服务的交换。但是在目前WTO(世界贸易组织)对国际贸易的统计中,不仅国家之间的贸易属于国际贸易,单独关税区之间的贸易也按照国际贸易来统计、操作和管理,如我国的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虽然都是中国领土的一部分,但是这些地区和中国内地不是一个共同的关税区,其贸易政策、金融及货币政策、海关政策、投资政策都不一样,所以中国内地与香港、澳门和台湾的贸易也属于国际贸易的组成部分。

2. 世界贸易

世界贸易应该说与国际贸易的概念基本是相同的,但是如果从文字内涵来看,世界贸易应该是全世界的贸易,既包括全世界的国际贸易,也应该包括全世界各国或各地区的内部贸易。如果这样来看世界贸易,就应该比国际贸易的范围大得多,其统计金额也应大得多。但是实际上WTO公布的世界贸易总额就是我们一般理解的国际贸易总额,并没有把各国或各地区的内部贸易计算在内。

3. 对外贸易

国际贸易与世界贸易是从整体上来观察国际交换,而对外贸易则是从一个国家或地

区的角度来看国际交换,即一个国家或地区与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商品及劳务的交换活动。一个国家的对外贸易分为进口和出口两部分,出口贸易是将本国生产和加工的货物因外销而运出国境;进口贸易则是将外国生产或加工的货物外购后因内销而运入国境。每个国家的海关对进出口商的报关资料汇总后统计成本国某一时期的进出口海关资料,报送至世界贸易组织,世界贸易组织在汇总后公布全球贸易状况。中国对外贸易在改革开放以前,由于实行国家垄断对外贸易制度,所以都是由对外贸易部进行业务统计,改革开放以后进出口贸易权放开和贸易自由化政策的发展,对外贸易中货物贸易部分由中国海关进行统计,服务贸易部分由国家外汇管理局进行统计。

(二) 对外贸易产生的基本条件

对外贸易活动可以说自古有之,随着人类社会劳动分工的产生,贸易与交换活动也就相继出现。但是这种一般意义上的贸易要发展成为不同国家之间的对外贸易,则必须具备以下几个条件:

1. 生产力的发展和社会分工的产生

对外贸易发展的重要前提条件应该是生产力的发展,只有生产力的发展和进步才可以创造更多的可供出口的财富,对外贸易才有其基础。分工又是交换的前提,从某种角度看人类社会的经济发展就是一部社会分工发展到国际分工的历史,因此分工实际是社会成员在各类生产之间的分配。社会分工出现以后一般的贸易和交换活动就会产生,国际分工出现以后世界性的国际贸易也就应运而生了。

2. 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扩大

对外贸易是在商品生产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没有商品生产的社会可能产生一般简单的交换活动,但是不会形成对外贸易。只有手工业者从传统的农业及畜牧业经济分离出来以后,才产生了真正意义上的生产者和经营者。从全世界看只有进入资本主义萌芽阶段以后,特别是产业革命爆发推动全世界工业化的迅猛发展,真正的世界性的国际贸易才会形成。

3. 商人和商业资本的出现

手工业者的分离仅仅说明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从简单和偶然发展到高级和必然的阶段,但是没有一支专门从事交换活动的职业队伍,对外贸易还是无从谈起。商人和商业资本的出现则使贸易活动发展到专业化和职业化,对外贸易正是在这一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在前资本主义社会里,人们往往重视生产而轻视交换,因此在许多国家特别是几千年封建社会的中国,轻商是社会的主流,这样对外贸易很难发展。欧洲在进入资本主义萌芽阶段以后长期实行“重商主义”,才使欧洲国家的对外贸易产生和发展超过其他地区。

4. 国家的形成

对外贸易和国际贸易的基本特点是不同国家和地区之间的贸易和交换活动,因而必须形成相对独立的政治实体,这就是国家的形成。世界上还没有形成国家和相对独立的地区的时候,只能产生一般的贸易和交换,人类进入阶级社会以后大大小小的奴隶制国家开始出现,国际贸易才能够真正产生。早在公元前20世纪,欧洲的国家形成以后,以地中海为中心的欧洲国家就广泛开展了国家之间的贸易活动,并形成一个连接欧洲、北非和中东地区的贸易网。

从以上分析可以得知,对外贸易并不是人类一诞生就产生的经济现象,实际上对外贸易是一个历史范畴,只有具备必需的前提条件以后才能产生。我们对上述四个基本前提条件进行分析以后,可以归纳为两个基本条件,这就是物质条件和社会条件。所谓物质条件指剩余产品,即生产力发展到一定程度和商品生产、商品交换的进一步扩大,人们有了可供交换的大量的剩余产品;所谓社会条件是有了可以彼此进行交换的政治实体,即国家和相对独立的地区的形成。

二、中国封建社会对外贸易的概况和特点

根据上述分析,中国在公元前20世纪就已经进入奴隶社会,应该具备产生对外贸易的物质条件和社会条件。但是由于中国特殊的地域环境,真正意义的对外贸易应该产生于2200年前的西汉年代,自“丝绸之路”形成以后大规模的对外贸易活动才开始产生。中国对外贸易的发展历史大体可以分为三个阶段,从西汉时期的张骞通西域到鸦片战争以前的中国封建社会阶段、从鸦片战争爆发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的半封建半殖民地阶段、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至今的社会主义阶段。

(一) 中国封建社会时期对外贸易概况

中国对外贸易的起源最早可以追溯到公元前四五世纪的春秋时期,但是学术界通常认为中国对外贸易始于秦而兴于汉。秦汉时期,随着国家的统一和经济文化的发展,对外贸易有了显著的发展,特别是汉朝张骞和班超连续出使西域各国,不仅促进了中国和西域各国的政治文化交流,而且在经济和贸易往来方面起到了巨大的推动作用。

1. 秦汉时期

公元前221年秦统一了中国,建立了历史上第一个空前强大的统一国家,这也促进了中国生产力的发展和对外经济的交流。西汉时期汉武帝派遣张骞出使西域各国,打通了著名的“丝绸之路”。从此,中国的丝绸、瓷器等特产通过甘肃、新疆运到今天的阿富汗、伊朗、叙利亚等国家,并进一步出口到地中海沿岸各国及欧洲国家。当时地中海东岸一带是商业十分发达的古罗马帝国的疆域,中国同古罗马帝国的贸易就是通过丝绸之路进行的。由于伊朗地处中国、印度和古罗马之间,因此伊朗商人长期控制着中国和古罗马帝国的贸易,他们通过转口贸易的方式独享中西贸易之利。为了摆脱伊朗商人对中西贸易的控制,与中国建立直接的贸易关系,罗马商人不得不另外寻求海上通道,建立了与中国发展贸易的海上运输线。当时中国输往西域各国的主要丝织品、皮毛、铁器及其他金属制品,古罗马等国家用于交换的物品主要有香料、药材、玻璃、宝石等。中国的贸易对象国外除了古罗马帝国外,又扩大到阿拉伯半岛各国、朝鲜、日本、印度等国家。

从东汉末年到隋朝的建立,是中国历史上动荡不定的时期,尽管发生连续不断的战争,但是对外经济关系仍旧有所发展。如三国时期的东吴和晋朝、南北朝都同柬埔寨互派使节进行“朝贡”贸易,北魏时期和日本也进行了类似的贸易,使中国的丝绸产品传入日本,养蚕技术也进入日本的九州。

2. 唐宋元时期

唐朝建立后,中国出现了统一安定的局面,经济文化都达到前所未有的水平,成为世界上最强大的国家之一。唐代经济繁荣和文化发达,吸引了世界许多国家来中国进行贸

易。当时的长安城已经是世界重要的国际贸易中心,中国的对外贸易比汉朝时有了进一步的发展。唐代的丝织业、陶瓷业和金属铸造业都很发达,因此,这些产品成为当时中国的主要出口产品。除了陆路贸易外,中国南方经济的迅速发展,使造船业和航海技术也有很大的进步,全国对外贸易的地区逐步转向南方的三大港口,即广州、潮州和扬州。由于唐朝实行开明的对外开放政策,许多国家的商人纷纷来中国经商,其中不少商人长期定居在中国内陆城市长安、洛阳、兰州以及沿海港口城市广州、泉州、宁波等地。为了适应对外贸易的发展,在陆路贸易方面唐政府设置了两个特别行政管理机构来管理对外贸易,即安西都护府和北庭都护府;在海路方面则在广州设置了“市舶司”以管理对外贸易。

宋朝时期海上贸易获得迅速发展,大大超过陆路贸易。宋代发达的手工业为对外贸易提供了坚实的物质基础,丝织品和陶瓷产品是宋代两种最主要的出口产品;当时中国具有世界上最先进的造船技术和远超欧洲的航海技能,通过海上丝绸之路把中国和世界联系在一起。当时同中国有贸易关系的有日本、朝鲜、波斯、印度和阿拉伯国家等50多个国家。在宋朝管理对外贸易的专门机构是集外交和外贸于一身的“市舶司”,其主要职能有:第一是接待外商,通过颁发“公凭”来监督和管理商人的贸易活动和船舶的进出港口。第二是对进口货物征收关税,一般是根据进口货物的种类征收实物税。第三是处置舶货,进口货物的大部分由政府专卖,非专卖部分允许中外商人自由买卖。从其职能可以看出“市舶司”不仅具有海关的某些性质,还直接经营进出口业务。“市舶司”对进口货物征收的税收和专卖所得均上缴国库。

1271年,横跨欧亚两大洲的元帝国建立,通往西方各国的陆路和海上交通都更加畅通,对中国国内外经济交流起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元朝建立以后承宋制,在泉州、上海、温州等地设立了“市舶司”,并制定颁布了《市舶抽分则例》等规定,使对外贸易的管理比宋代更加有条理。

3. 明清时期

明朝初期,由于政权尚不稳定,社会经济没有恢复,不但北方陆路贸易衰落,而且东南沿海地区的对外贸易也因倭寇的骚扰和实行海禁而陷入停滞状态。明政权稳定后,“海禁”逐步放宽;同时社会经济得到快速发展,特别是纺织业、陶瓷业、漆器业、冶炼业、铸造业的发展,促进了商品经济的迅速发展和市场的扩大,客观上要求对外贸易必须有相应的发展。为此,1405年明朝恢复了宁波、泉州、广州的“市舶司”,并且在云南等地设立了新的“市舶司”。郑和下西洋的壮举就是在这样的历史条件下出现的。郑和下西洋对中国对外贸易发展有很大的促进作用。1405年到1433年的28年,由明政府组织、郑和率领的庞大船队七次远航世界,足迹遍布东南亚、南洋诸岛、阿拉伯半岛和北非等36个国家。由于郑和下西洋的巨大影响,世界上许多国家纷纷加入与中国贸易的行列,使中国成为当时世界上最大的海上贸易强国。

到了清朝初期,清政府为了稳定局势,防止汉族人从海上组织力量反击,便于1656年颁布了“禁海令”,严格禁止海上贸易,使中国从14~15世纪发展起来的对外贸易大大衰落。直到康熙年间统一的清帝国得到巩固,社会经济得到发展,“海禁”才得以放松。1685年,清政府宣布限定广州、漳州、宁波和云台山四处为对外通商口岸,并设粤海关、闽海关、浙海关和江海关实行严格的管理。1757年清政府关闭了其他三个口岸,限定广州为唯一

的对外通商口岸,这种状况一直延续到1840年鸦片战争前夕。清朝时期开始设置海关专门管理对外贸易,而对外贸易经营机构则由明朝时期的“牙行”演变为清朝时期的“行商”。所谓“行商”是由政府特许的专营进出口贸易的中国商人。由“行商”组成的机构称为“公行”,即历史上后来非常有名的“十三行”,在“公行”制度下中国对外贸易的经营、管理甚至征税都由“公行”控制。

(二) 中国封建社会时期对外贸易特点

1. 国家垄断对外贸易

在封建社会,中国的对外贸易从来没有实行过自由经营制度,都是由官方经营和官方对对外贸易进行强制性管理。自唐代至明朝前期,延续千余年的市舶制度集中体现在国家对对外贸易的垄断和集中管理上。在市舶制度下,国家直接垄断了进出口经营以及进口商品的买卖权,在宋代300多种进口商品中实行政府专卖的就有一半以上。清朝时期管理和经营开始分离,有了专门管理对外贸易的海关,经营则由半官方的“十三行”垄断经营。

2. 贸易方式长期以“朝贡”贸易为主

“朝贡”贸易是以两国国王之间以“贡礼”或“酬谢”的形式进行的商品交换,它是一种外贸和外交合一的官方贸易形式。据历史记载在公元前11世纪的时候,西域各国就开始和周王朝有了“朝贡”的往来。由于中国历届王朝均以“天朝”自居,因此在“朝贡”贸易中对方的物品被称为“贡”,而给予对方用于交换的物品称为“赐”。一般来说入贡的时间也是定期的,如琉球两年一贡,安南、占城、高丽三年一贡,日本十年一贡。由于中国的封建王朝长期强盛,这种“朝贡”贸易维持了千年之久。“朝贡”贸易长期是古代中国对外贸易的主要贸易方式,但是其种种限制也严重妨碍了中国对外贸易的进一步发展。

3. 中国特有的进出口商品结构

封建社会时期的中国手工业,尤其是丝织业和陶瓷业曾长期领先于世界,因而其出口商品结构中就以丝织品、陶瓷产品等手工业产品为主。早在秦汉时期中国的丝绸已经通过河西走廊源源不断运往中亚各国,甚至远销欧洲。明代中期以后,由于东南部地区棉织业的发展和民间纺织业的普及,中国纺织品的出口数量大大增加,物美价廉、色彩鲜艳的各种丝绸及其他纺织品畅销于世界各个国家和地区。中国的丝绸、陶瓷在世界上长期享有很高的声誉,至今仍是中国的主要出口商品。中国的进口商品结构则主要是为封建王朝统治者奢侈享乐服务的生活用品和奢侈品,如香料、珠宝、药品、珍贵动植物和金属制品等。

4. 制约封建社会对外贸易发展的主要因素是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

在中国长期的封建社会里虽然对外贸易有所发展和扩大,但是由于受到自然经济的限制和制约,仍然发展不快,规模较小,而且长期处于时起时伏的波动状态。所谓自然经济,就是生产的目的不是交换而仅仅是自己消费,即重视生产而轻视交换。中国封建社会,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长期占统治地位,自然也就限制了对外贸易的发展,这也是中国封建社会对外贸易发展缓慢的重要原因之一。在自然经济长期控制中国经济体系时期,交换和商业一直不被重视,商人是最没有社会地位的阶层;中国的对外贸易也一直被官方控制,私人是不允许从事对外贸易活动的,这种情况一直持续到鸦片战争前夕。

三、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对外贸易的概况和特点

(一) 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对外贸易概况

鸦片战争以后清政府被迫和英国及其他列强签订了一系列不平等条约,中国政府被迫割让领土、开埠通商,给予列强种种特权,最后甚至连海关管理的权力也被西方帝国主义各国强行控制。中国的大门不仅被打开了,而且还处于一种毫无防御的状态。从此中国进入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中国的对外贸易也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1. 鸦片战争爆发到抗日战争前夕

鸦片战争爆发后,西方列强的入侵使中国传统的闭关自守型的贸易保护政策被迫转变为开放型的自由贸易政策,但这并不是中国实行的自由贸易和开放,而是西方国家在中国实行的自由贸易政策。从中国第一个不平等条约《中英南京条约》强迫实行五口通商后,中国的大门就逐步被迫为国外打开了,这以后列强通过许多不平等条约从政治上和经济上控制中国。中国各地被划分为各个列强的势力范围,中国对外贸易的发展方向和商品结构也必须适应各个西方国家的需要,开放进程也同列强入侵中国的时间顺序相一致。1858年至1880年中国被迫开放了华北和长江沿岸的主要港口;1880年至1900年中国的西南地区也被迫开放;20世纪初中国的东北又开始了和西方国家的贸易。虽然中国的对外开放程度不断提高,但是中国传统的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对外来商品的顽强抵抗,使进出口贸易仍未有显著增长,仅仅使对外贸易的性质和商品结构发生了一些变化。

2. 抗日战争爆发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世界和中国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都经历了剧烈动荡和巨大变化。一方面,中国对外贸易与工业发展在战争期间受到了极大的破坏并遭受了巨大的损失。战争爆发后日本完全控制了占领区内的经济,把占领区作为经济的殖民地,肆无忌惮地进行经济掠夺;同时日本还完全控制了占领区的对外经济关系,并对中国的民国政府实行对外贸易封锁,使中国无法从国外进口抗战需用的物资;另一方面,中国和美国传统的贸易关系,在这一时期重新得到恢复和发展,从抗战结束到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前,美国已取代日本成为中国最大的贸易伙伴国。由于受到战争的影响,中国这一时期的对外贸易急剧下降。战争结束以后,由于国民党政府发动内战,中国的经济不但没有复苏,反而处于更加混乱的局面,通货膨胀严重,工业恢复迟缓,财政赤字巨大,对外贸易逆差达到历史最高点,国民党政府的外汇储备和黄金储备迅速耗尽。随着国民党政府军事上的失败和经济上的瘫痪,中国对外贸易急剧萎缩,整个国家经济体系趋于瓦解。

(二) 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时期对外贸易特点

从1840年鸦片战争至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这段时期,中国的对外开放程度虽然提高了,但是在经济上完全丧失了独立自主的地位,完全依附西方列强,成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其对外贸易的主要特点有如下方面:

1. 对外贸易被帝国主义和官僚买办资产阶级所控制和垄断

中国封建社会时期对外贸易是被封建统治阶级所控制和垄断的,但是鸦片战争后帝国主义在中国取得了协定关税的特权,1845年又霸占中国海关的行政管理权,中国海关税务司的主要职务都被英美各国派员控制着,从此中国大门的钥匙落在帝国主义手中,为

西方列强对中国的经济侵略大开方便之门。从此外国商品和外国资本大量涌入中国，自1882年到1913年外国洋行由440家猛增到3805家，它们向中国的流通领域各个环节及其他领域迅速扩张，从而完全控制了中国的对外贸易及外汇、金融、航运、保险、商检等有关行业。同期中国的官僚买办资产阶级也开办了各种垄断性的进出口贸易公司，垄断了中国的丝、茶、桐油、猪鬃、钨、锑等重要物资的出口和钢铁、粮食、棉花、原油等重要物资的进口，这些垄断资本实际是西方各国在中国的代理行。

2. 进出口商品结构完全适应西方各国利益的需要

旧中国出口的主要商品是丝绸、茶叶、桐油、猪鬃、大豆、钨、锑等工业原料和农副产品，这些多是西方国家主要的工业发展所需要的重要资源；而进口的产品则是棉织品、毛织品、煤油、汽油、食品罐头、糖果、化妆品等消费品和奢侈品，这些多是西方国家急需打开国外市场进行倾销的产品。这样的进出口商品结构完全适应于帝国主义在中国掠夺资源和对外倾销产品的需要。据统计自1873年到1946年，每年从国外进口的机器设备从未超过进口总额的10%，洋纱、洋布、洋油等充斥中国市场，严重打击了中国民族经济的发展。

3. 对外贸易长期巨额逆差和不等价交换

在中国封建社会时期和鸦片战争爆发后的初期，中国的对外贸易由于自然经济对外产品的自发排斥性，中国长期是贸易顺差的。但是随着外国产品大量涌入中国市场，中国对外贸易出现长期巨额贸易逆差的现象。自1877年至1949年的72年中，中国是年年逆差，总额达到64亿美元。长期巨额的贸易逆差使中国的金银大量流出，财政陷入困境，政府不得不举借外债，甚至进而出卖主权，使中国加深了对西方大国的屈从和依赖。西方大国还凭借对中国对外贸易的控制权，肆意扩大中国进口制成品和出口原材料之间的剪刀差，通过不等价交换，对中国人民进行残酷的剥削和掠夺。

4. 贸易对象主要集中在少数西方大国

在这一特定的历史阶段，中国的贸易对象主要集中在英国、日本、德国、美国、法国、俄罗斯等少数国家，它们在中国对外贸易中的地位随着它们在中国的政治和经济势力的消长而变化。据统计，自鸦片战争到中日甲午战争期间，英国在中国的对外贸易中占80%以上，几乎处于垄断地位。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日本和美国趁欧洲各国混战而无暇东顾，进一步扩大了对中国的对外贸易，日美两国在中国的贸易比重一跃而居第一位和第二位。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后，随着美国在华势力的进一步扩张，其在中国对外贸易中逐步居于垄断地位。据统计1946年中国从美国进口的商品占中国进口总额的51.2%，中国对美国出口的商品占中国出口总额的52.7%。

第二节 社会主义条件下中国对外贸易的发展阶段

从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今，中国对外贸易大体经历以下三个阶段：一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的闭关自守阶段（1949—1978）；二是党的十三大以后到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以前的改革开放阶段（1979—2000）；三是2001年中国正式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以后的市场化阶段。改革开放以前的29年，中国对外贸易处于长期落后的局面；改革开放以后到加入WTO，中国的对外贸易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加入WTO以后的

15年,中国对外贸易进入高速发展阶段,贸易与投资都逐步向WTO的国际通行规则靠拢,中国对外贸易开始实行市场化和自由化的体制。

一、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的闭关自守阶段(1949—1978)

(一) 国民经济恢复时期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召开的中国共产党七届二中全会上,党中央就确立了新中国“对内节制资本和对外统制贸易”的基本政策,为建立中国社会主义对外贸易奠定了基础。因此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人民政府就立即废除了帝国主义国家在中国的特权,没收了国民党政府和官僚资本的对外贸易企业,并改造私营外贸企业,逐步形成了国家垄断的对外贸易体制。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1957年完成第一个五年计划,是中国的国民经济恢复和进行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国家的经济建设取得了伟大的成绩,对外贸易也得到快速增长。其特点是:贸易政策是国家垄断对外贸易,但是还允许部分私人进出口企业在国家严格管理下进行对外贸易,但是1957年以后,这种私人进出口企业的业务经营也被取消。中央政府授权对外贸易部成立国家独资的按商品分类的垄断对外贸易总公司,成为中国对外贸易的主体。中国的贸易对象主要是苏联和东欧社会主义国家,对苏东国家的贸易当时占中国总贸易的80%以上,而以美国为首的大多数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对中国实行限制和封锁禁运的政策。当时中国的主要进口商品是国家在经济建设中急需的先进技术设备,出口的则主要是农副产品和矿产品。在这一时期,中国对外贸易的发展满足了工农业生产的需求,配合了国内经济建设的发展,整个发展过程是积极的和健康的。

(二) 国民经济调整时期

1958年到1965年是中国经济建设的调整和困难时期。由于“大跃进”和经济建设中的重大失误,中国经济经历了反复和波折,对外贸易也呈现了一种马鞍形的发展历程。1958年和1959年,在所谓“大跃进”的口号下,对外贸易也出现违背经济规律的“大进大出”的高指标和高速度。1960年以后全国经济出现严重的下滑和“三年自然灾害”,对外贸易也连续三年下降。1962年的进出口总额下降到26.63亿美元,比1959年减少了39.2%,大体退到了1954年的水平。这是新中国对外贸易经历的第一次较大的挫折。在这种情况下,由于政治和意识形态的原因,中国对苏联和东欧社会主义国家的贸易急剧减少,为了适应经济建设的需要,中国对外贸易的方向开始逐步转向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和地区。1963年到1965年中国对外贸易又开始回升,1965年进出口总额上升到42.45亿美元,平均年递增16.8%,国家基本维持了正常的收支平衡,并提前还清了对苏联的债务。到1965年中国已经与世界上100多个国家和地区发展和建立了贸易关系。

(三)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年开始的“文化大革命”实际是中国一场非常严重的内乱,长达十年的内乱使中国的经济走到崩溃的边缘,也同时使中国对外贸易陷入倒退和徘徊不前的境地。在这一时期,国民经济遭到重大破坏,对外贸易长期处于停滞状态,1967年到1969年中国连续三年出现对外贸易的大倒退,1969年对外贸易额甚至低于1959年的水平。1970年以后国民经济有所恢复发展,特别是中国于1971年恢复了在联合国大会的合法席位,1972年